



柏亚股份

NEEQ: 870848

广东柏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摘要

— 2022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吴名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惠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筱洁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吴佳玲
电话	0754-86708898
传真	0754-86708838
电子邮箱	webmaster@gdpysc.com
公司网址	www.gdpysc.com
联系地址	汕头市南澳路 283 号柏亚日化工业园三幢 402 房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广东柏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23,433,384.63	154,781,251.61	-20.2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081,595.87	62,548,886.33	-3.9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	1.25	-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3.13%	50.7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6.02%	55.67%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09,918,731.48	633,677,891.09	-3.7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2,709.54	765,935.99	100.1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04,646.73	-33,070.0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63,319.28	-12,887,996.26	439.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42%	1.2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06%	-0.05%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07	0.0153	100.65%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	44,750,000	44,750,000	89.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4,000,000	44,000,000	88%
	董事、监事、高管			750,000	750,000	1.5%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0,000,000	-	-44,750,000	5,250,000	10.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4,000,000	88%	-44,000,000		
	董事、监事、高管	6,000,000	12%	-750,000	5,250,000	10.5%
	核心员工	0	0%	0		
总股本		50,000,000	-	0	5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吴桂标	25,500,000	0	25,500,000	51%	0	25,500,000
2	胡粉玉	18,500,000	0	18,500,000	37%	0	18,500,000
3	胡燕平	3,000,000	0	3,000,000	6%	2,250,000	750,000
4	汕头招商局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0	3,000,000	6%	3,000,000	0
合计		50,000,000	0	50,000,000	100%	5,250,000	44,750,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 1、吴桂标与胡粉玉为夫妻关系；吴桂标为胡燕平的姐夫；胡燕平与胡粉玉为姐妹关系；汕头招商局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为国资控股公司。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桂标先生因病于 2022 年 8 月 1 日逝世，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继承人尚未完成继承手续。截至 2023 年 2 月 22 日，上述遗产继承事项已经完成过户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公司股东继承股份完成过户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9）
- 3、2022 年 8 月 18 日，胡粉玉与胡燕平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合同约定胡粉玉将持有的股份共计 3,000,000 股，占公司股本 6%，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胡燕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0），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转让手续；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双方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股份过户手续，过户日期为 2023 年 1 月 13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完成公司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1）。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财务报表将汕头市源达运输有限公司、广东柏亚顺鹏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柏莱网络科技（广东）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